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12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邵辉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年产3000吨1-氨基蒽醌技术改造项目”因受属地政府对化工行业的新要求及疫情等因素影响，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投资规模及募集资金投资用途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决定将此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24年12月31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徐勤玲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第四届董事会讨论，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拟提名沈文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沈文龙先生当选后将接任徐勤玲先生原担任的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